

臺北市立明湖國中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7 次代理教師甄選

教學演示教材範圍表

科目	試 教 單 元						備註
健教	自選試教單元						
資訊科技	自選試教單元						
體育(甲)	自選試教單元						
理化科	1.光的反射與面鏡	2.光的折射與透鏡	3.原子、分子與莫耳數	4.浮力	5.壓力		不限定版本
生物科	1.消化作用	2.光合作用	3.神經系統	4.內分泌系統	5.循環系統		翰林版

科目	依序指定試教類別		備 註
體育(乙)	1.各專位防守	2.設計聯合防守(至少須含四項技術)	兩者皆須試教